

附件 1:

## 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物理实验课程开展教学研究项目的申报指南

各有关高校: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高等学校物理实验课程开展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的通知》，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决定开展教学研究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立项内容

“课程教学研究项目”包括物理实验课程相关教学研究，各申报单位可依照下列参考范围选择申报:

1. 中国物理实验课程教学的历史研究。
2. 中国物理实验课程教学的现状调查。
3. 中外物理实验课程教学模式的比较研究。
4. 物理实验课程的教学思想、方法及技术研究。
5. 基于互联网的物理实验教学探索。
6. 基于手机的物理实验教学探索。
7. 虚拟仿真物理实验的教学探索。
8. 物理实验的慕课(MOOC)教学探索。
9. 物理实验课程的线上和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探索。
10. 物理实验课程教学与前沿科学技术。

11. 物理实验课程教学与现代工程应用。
12. 物理实验课程的教学管理、实验室及教学团队建设。
13. 其它与物理实验课程相关的教改研究。

## 二、立项办法

1. 由专业教指委立项，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为组织实施单位。每两年组织一次申请。

2. 各申报单位需填写《高等学校物理实验课程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2)，经本校主管单位审核盖章后，将申请书电子版上传至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网站，并将申请书纸质版邮寄至秘书处。每个单位限申报一项。

3. 项目申请由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组织专家组评审，专业教指委审批。最终立项项目数不超过30项或申请项目数的2/3。

4. 对上述批准立项资助项目，专业教指委将提供1000元研究经费作为鼓励，并拨至各项目负责人所在学校，同时鼓励各高校对项目进行配套支持。获资助高校需提供正式发票。

5. 对部分优秀项目成果，将由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推荐到《物理实验》杂志发表。

6. 为促进高校间的交流合作、协同创新，鼓励多校联合申报。联合申报第一单位计入限项，其它单位不计入限项。

## 三、项目管理和验收办法

1. 项目执行年限为2年。

2. 项目管理：为了发挥专业教指委及专业研究会在教研项目中的指导作用，每个立项项目由研究会指派 1 名联络员。项目中期时，即 2021 年 8 月，需提交中期报告。项目终期时，即 2022 年 8 月，需提交结题报告，并参加当年的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讨会的海报张贴。

3. 项目验收办法：本项目设结题验收（优秀、通过、不通过），由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组织实施，由专业教指委核准，并将验收结论反馈给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结题优秀项目需在项目执行期或结题两年内以项目研究相关内容发表研究论文。

#### 四、申报材料

各高等学校按照要求申报课程研究项目，填写《高等学校物理实验课程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相关表格请见附件 2。

请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前将申请书电子稿上传至研究会网站 (<http://cupep.nenu.edu.cn>)。

#### 五、项目申请截止及秘书处联系方式

项目申请截止日期：2020 年 9 月 20 日

项目秘书处联系人：周路群

申报网站：<http://cupep.nenu.edu.cn>

电子信箱：[zhoulq@pku.edu.cn](mailto:zhoulq@pku.edu.cn)

电话：010-62751745，13717760675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9 号北京大学物理学院

邮编：100871

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全国高等学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

2020年7月20日